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道财合【2026】00036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道县审章塘瑶族乡学校田径运动场改造项目
- 采购计划编号：永道财采计[2026]00009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1833623.28元
- 合同金额大写：壹佰捌拾叁万叁仟陆佰贰拾叁元贰角捌分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6-04-21，完成日期：2026-06-19。总日历天数：60天。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付款：

1. 工程完工并初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 2. 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竣工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97%； 3. 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7、质量等级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工程。工程验收必须达到合格工程质量标准，达不到合格标准，没收履约保证金，除赔偿全部经济损失外，还要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返工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半途而废，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8、施工要求

(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设计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布的建筑工程规范规程及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进行施工，现场必须按规定配备技术管理人员。

(2) 所有建设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规定标准，严禁偷工减料，以次充好。

(3) 施工中如有增加、减少或者更改项目情况，必须书面报告教育局分管领导提交局务会议决定，并认真如实填写好《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确认表》，由监理、甲方等单位负责该项目的人员签证同意并拍照留档后方可实施，不得自行施工后再要求补签手续。变更工程量的计价标准按本合同约定及湖南省永州市道县现行计价文件执行。

(4) 所有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必须经职能部门责任人验收合格后方可继续施工，且过程资料完备。基础挖至设计深度因地基承载力不足等其他情况，必须超深时，应报请以上单位或部门相关负责人到现场核准并出具处理意见后，方可超深。在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问题，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监理），由设计单位作出变更处理。

(5) 乙方私自变更或增加工程项目而引起的材料及其它费用增加，甲方概不负责，所增加的工程造价由乙方承担，私自减少的工程量甲方扣回相应造价。

9. 履约验收方案

(一) 验收主体

甲方组织，邀请主管部门、监理单位、学校使用方代表共同组成验收小组。

(二) 验收时间

乙方完成全部施工、提交验收申请及完整竣工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

(三) 验收方式与程序

1. 乙方提交验收申请、竣工图纸、工程量签证、材料合格证、隐蔽工程验收记录、施工影像资料等；
2. 验收小组现场核查工程实体质量、工程量完成情况，对照采购需求及合同约定逐项核查；
3. 验收合格签署《竣工验收报告》，不合格的出具整改通知书，乙方7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

（四）验收内容与标准

1. 工程实体：基础、面层、附属工程等施工质量符合图纸及规范要求，尺寸、厚度、强度达标；
2. 材料设备：所有材料合格证明齐全，与合同约定一致；
3. 工期：按期完工，无逾期；
4. 安全文明：施工期间无安全事故，场地清理干净；
5. 资料：竣工资料完整、规范，符合档案管理要求。

10. 质量保修

（1）土建、排水、附属等普通工程：按国家现行相关规定执行；

（2）13mm红色混合型塑胶跑道、50mm人造草坪面层：质量保修期7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3）保修责任

属于保修范围的项目，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的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2小时内响应、6小时内到场、24小时内处置完毕，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甲方可自行或指派第三方保修，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中扣除。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凡出现其质量问题，应立即报告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由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应立即实施保修。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11. 安全生产

(1) 乙方在组织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建筑施工规范进行施工，要特别强化安全管理工作，在施工过程所发生的安全事故，概由乙方承担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2) 甲方协助乙方及有关部门处理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治安事故，乙方注意教育好民工，不得有打架斗殴、挑衅滋事。否则，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12.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负责提供施工场地，协调校园内施工相关事宜，保障乙方正常施工；
2. 委派专人负责现场监督、工程量确认、隐蔽工程验收及设计变更审核；
3. 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项，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4. 有权对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符合要求的行为责令整改。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国家现行规范及本合同约定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
2. 配备符合要求的项目管理团队持证上岗，不得擅自更换。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孙健，注册证号：湘243002175780；
3. 遵守校园管理规定，做好安全防护、扬尘治理、文明施工，避免影响教学秩序，承担施工期间所有安全责任；
4. 负责施工垃圾清运、场地清理，竣工后交付整洁的工程现场；
5. 按要求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配合甲方完成验收、结算及档案移交。
6.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乙方按时发放民工工资，如有民工投诉乙方未按时发放民工工资，甲方经审查核实后，从合同工程款中支付民工工资。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6-04-20

甲方：道县审章塘瑶族乡学校（签章
）

法定代表人：潘猛跃

委托代理人：潘猛跃

电话：18974677208

传真：

乙方：湖南省泰道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李清平

委托代理人：王艺霖

电话：15364277597

开户银行：郴州市北湖区日月路3号

开户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
行

银行账号：596372223254



附录1：

道县审章塘瑶族乡学校田径运动场改造项目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永道财采计[2026]00009号

合同编号：永道财合【2026】00036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B08990000-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	道县审章塘瑶族乡学校田径运动场改造项目	1	项	2,289,167.65	1,833,623.28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1,833,623.28 大写: 壹佰捌拾叁万叁仟陆佰贰拾叁元贰角捌分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湖南省泰道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2026年04月20日